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 年 03 月 13 日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於今(13)日凌晨起，由檢察官蔡志明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中部打擊犯罪中心、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等司法警察單位約 50 名司法警察同仁，執行臺中地區今年第一波大規模護民行動專案，同步查緝臺中地區利用為弱勢者、遊民辦理保險，詐領相關保險金高達千餘萬元，已查獲該黑心集團成員 10 餘人，防止弱勢民眾再遭利用而成犯罪工具。

一、此次同步查緝源由

- (一) 本署為保護遊民等弱勢者免遭犯罪集團利用為謀取不法利益之工具，於多年前即已成立護民專案，嚴加注意國內此方面之犯罪集團。於 101 年 12 月間本署蔡志明檢察官於相驗被害人林○澤死亡案件，發現相當可疑，疑遭利用為詐領保險金人頭。乃立即依護民專案組成專案小組，指揮保險指揮本隊二組、南投縣刑警大隊與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共組專案小組深入查辦。
- (二) 案經深入調查發現以楊姓嫌犯為首之犯罪集團，專門物色有酗酒習慣、身體狀況不佳之遊民或體弱多病之人先幫渠辦理結婚或以同居人身分幫其投保壽險及境外保單，被保險人均在投保後旋即於三、四個月內死亡；或投保高額旅行平安險，製造假車禍，住院開刀詐領高額保險理賠。
- (三) 案經專案小組抽絲剝繭、調閱相關資料比對，目前已知有壽險、製造假車禍案件多件，已請領四百餘萬元保險理賠，尚有一千四百餘萬元可申請理賠，且目前楊嫌復再物色一名遊民，幫其辦理結婚，

投保壽險，準備再遂行詐欺之際。認時機成熟，於今（13）日動員 50 名警力，兵分 14 路前往臺中、彰化、臺北拘提、傳喚楊嫌等 21 名相關嫌犯及證人，並由張添興、楊忠城、卓俊忠等約 10 組檢察官協助偵訊。

二、邇來由於經濟不景氣，保險詐騙案件層出不窮，鉅額保險金屢屢成為犯罪之誘因，甚而不惜以自殘身體遂其犯罪行為。本署呼籲保險公司對於是類案件應具高度之專業與警覺性，加強審核保險投保，另並嚴加對此注意，對於意圖利用自殘詐領保險金的不法之徒，切勿心存僥倖。